云南省中医中药研究院

院内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 云南省中医中药研究院2023年度财务收支专项审计、2023年工会经费专项审计及2023年内控制度执行情况评价服务

项目科室： 组织人事科

发放日期： 2024 年 11 月 27 日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邀请

根据《云南省中医中药研究院采购管理办法（试行）》，对 云南省中医中药研究院2023年度财务收支专项审计、2023年工会经费专项审计及2023年内控制度执行情况评价服务 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发包，项目资金来源 财政经费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现邀请合格的供应商参加报价和磋商。

项目编号： szyycg2024009

项目名称： 云南省中医中药研究院2023年度财务收支专项审计、2023年工会经费专项审计及2023年内控制度执行情况评价服务

预算金额：20000元

响应性文件份数： 1 份

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12月3日9时30分

递交地点： 五台路2号2号楼408室

响应性文件接收人： 陈果

谈判时间：2024年12月3日9时30分

谈判地点： 五台路2号三楼会议室

届时请参加谈判的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法人委托人参与谈判。

联系人：陈果

联系电话：0871-65190525

第二章 竞争性谈判须知

一、采购需求（主要包括采购项目的技术规格、数量、服务标准、验收等要求）

**（一）项目内容**

根据云南省中医中药研究院内控管理要求及相关管理规定，我院每年例行开展上一年度财务收支专项审计。本次采购的项目:云南省中医中药研究院2023年度财务收支专项审计、云南省中医中药研究院工会委员会2023年度工会经费专项审计及云南省中医中药研究院2023年度内控制度执行情况评价。

1. **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

对云南省中医中药研究院2023年财务收支情况进行专项审计、对2023年工会经费使用情况进行专项审计、对2023年内控制度执行情况评价；对2023年财务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合法性进行审计；对2023年内控制度执行情况进行评价、并提出整改意见建议。审计年限：2023年1月--12月。

1.对云南省中医中药研究院2023年财务收支情况进行专项审计；

2.对2023年工会经费使用情况进行专项审计；

3.对2023年内控制度执行情况评价；

4.对2023年财务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合法性进行审计；

5.对2023年内控制度执行情况进行评价、并提出整改意见建议。

**（三）服务时限**

20日内完成审计工作。

### **（四）服务质量要求：**

**1、服务要求**

（1）必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实施条例》《审计准则》等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审计署、云南省审计厅的管理规定、业务规范和相关制度以及行业要求与规定，遵照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开展业务；

（2）中标单位按照云南省中医中药研究院的要求，完成从审计查证到提交审计报告全过程的审计任务、为审计业务提供专业人员服务；

（3）审计工作小组项目负责人和主要工作人员应当熟悉医疗卫生行业及财务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掌握《政府会计制度》《政府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事业单位财务规则》。中标单位参与审计的项目负责人，必须为其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项目负责人，并具备承担相应项目的专业胜任能力，同时在实施审计项目过程中，不得擅自变更审计组人员；

（4）中标单位需要合理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方便能够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为出具审计报告获取合理保证，审计工作小组的专家人数和经验能力应当与被审计项目的规模和实际工作量相符。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审计过程中，云南省中医中药研究院应配合审计单位获取审计资料，但不能参与或承担属于审计范围的相关工作。

（5）审计工作小组项目负责人应参与审计评价项目实施的始终，以确保对审计工作实施过程的及时把握和控制。

（6）中标单位须独立完成审计任务，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已接受的审计任务再委托给其他中介机构完成；

（7）审计过程中，如遇到重大问题中标单位应及时向单位负责人报告；

（8）未经批准，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任何单位或个人披露参与审计项目的有关信息，更不得对外提供、泄露或公开审计的有关情况；

（9）中标单位与云南省中医中药研究院签订审计服务合同，在审计期间如有违约行为或重大失误的将终止服务关系；

（10）中标单位因过失或故意提供内容不实或虚假的审计报告，造成不良后果的，应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情节严重的，将依法追究有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并终止聘请关系；

**2、服务承诺**

（1）投标人应就招标内容做出审计实施方案的设计（人员配备、审计程序、具体内容和服务承诺）、技术的保证措施、审计质量的控制。

（2）对廉政建设、审计纪律及保密工作做出承诺；

（3）对服务要求的有关重要事项做出相应承诺；

**（五）项目验收要求**

1.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审计工作，及时提供审计报告；

2.严格遵守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规范及有关审计的法律、法规。

3.坚持“独立、客观、公证、诚实、信用”的原则，审计结果做到客观、真实，对委托方负责。

**（六）审计费用确认与支付**

1.本项目采取总价包干的形式进行报价，一旦中标，其中标价不予任何形式、任何理由调整。

2.审计费用支付。按中标价支付。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根据合同约定方式进行付款。

二、供应商须知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云南省中医中药研究院2023年度财务收支专项审计、2023年工会经费专项审计及2023年内控制度执行情况评价服务 |
| **资金来源** | 财政性资金 |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服务期限** | 20日内完成审计工作 |
| **付款方式** | 付款方式：一次性付款。 |
| **分包及成交规定** | ☑本项目不分包 |
| **供应商资格要求和资质条件、能力** | 资质条件：1、具备独立完成本项目的营业范围、资质及同类项目实施经验。2、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工商登记注册之日起未满三年的提供成立至今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 **供应商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
|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 | 2024年12月3日9时30分 |
| **响应文件份数** | 1套 |
| **响应文件组成** | （1）资格审查文件；  （2）供应商法人代表身份证明、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经办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3）供应商必须按谈判要求提供报价表。 |
|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 五台路2号2号楼408室 |
| **磋商时间和地点** | 五台路2号2号楼三楼会议室 |
| **谈判规则** | （1）供应商按抽签顺序进行报价和答疑；  （2）评审专家组成：由院内3人以上（单数）组成；  （3）谈判实质性响应供应商原则上不少于三家,方可正式开始谈判；  （4）谈判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价和比较，并要求对有必要澄清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澄清。本项目谈判原则上进行二轮报价。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以第二轮评审价格最低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5）实质上响应并满足谈判文件商务及技术要求的，才可进入第二轮报价。 |
| **评审方法** |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要求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采购人从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
| **结果公告** | 公告媒介：云南省中医中药研究院官网  公告期限：1个工作日 |
| **质疑期** | 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谈判过程和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限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
| **质疑答复** | 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第三章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证明材料 | 备注 | 必须提交 |
| 1 | 营业执照、登记证书、执业许可证等。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或组织合法经营权的凭证（如营业执照、登记证书、执业许可证等）的原件扫描件 | √ |
| 2 | 供应商法人代表身份证明、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经办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 原件 | √ |
| 3 | 供应商资格要求和资质条件、能力证明资料。 | 原件 | √ |

备注：

1、必须提交的证明材料未提交或提交不全的视为资格性审查不合格。

2、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材料应当真实、有效、完整，字迹、印章要清晰

附件

## 报价表

项目名称：云南省中医中药研究院2023年度财务收支专项审计、2023年工会经费专项审计及2023年内控制度执行情况评价服务

|  |  |  |
| --- | --- | --- |
| 投标单位 | 报价（元） | 服务期限 |
|  |  |  |

投标人：\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

日期：\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